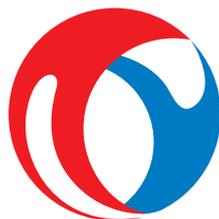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MVIG HOLDINGS LIMITED

澳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00)

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財務摘要

- 報告期間營業額按固定貨幣基準上升3.7%。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基礎溢利(扣除匯兌收益3,2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匯兌虧損21,800,000港元)及按固定貨幣基準)於報告期間上升6%至197,000,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報告溢利上升15%至188,000,000港元。
- 每股基本盈利為20.2港仙(二零一八年：17.7港仙)。
- 已宣派中期股息每股8.1港仙(二零一八年：8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4港仙(二零一八年：無)。報告期間每股股息總額較上年同期增加51%。

業績

澳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澳科控股」)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二零一八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3	1,181,497	1,215,753
銷售成本		(815,285)	(849,458)
毛利		366,212	366,295
其他收入		32,582	27,915
銷售及分銷開支		(33,571)	(33,034)
行政開支		(77,739)	(80,832)
其他經營開支		(2,408)	(22,476)
融資成本		(40,945)	(38,04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41,542	34,151
稅前溢利	4	285,673	253,977
所得稅開支	5	(69,165)	(61,496)
本期間溢利		216,508	192,481
以下各方應佔：			
— 本公司擁有人		187,844	164,109
— 非控制性權益		28,664	28,372
		216,508	192,481
每股盈利			
— 基本 (港仙)	6a	20.2	17.7
— 攤薄 (港仙)	6b	不適用	不適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基礎溢利的對賬：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如上文所述)		187,844	164,109
固定貨幣差異 ¹		12,311	—
(減)／加：匯兌(收益)／虧損		(3,226)	21,83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基礎溢利		<u>196,929</u>	<u>185,943</u>
基礎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6c	<u>21.2</u>	<u>20.0</u>

¹ 固定貨幣差異是透過把報告期間的業績按前一個對應期間之平均匯率由人民幣轉換成港幣而得出。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	<u>216,508</u>	<u>192,481</u>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外地業務之匯兌差額	(9,145)	(48,900)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656)	(12,468)
現金流量對沖		
期內產生之對沖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798)	122
計入損益有關對沖工具之虧損之重新分類調整	8,246	2,481
	<u>7,448</u>	<u>2,603</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已扣除稅項)	<u>(2,353)</u>	<u>(58,765)</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u>214,155</u></u>	<u><u>133,716</u></u>
以下各方應佔：		
— 本公司擁有人	186,178	110,893
— 非控制性權益	<u>27,977</u>	<u>22,823</u>
	<u><u>214,155</u></u>	<u><u>133,716</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86,232	662,469
使用權資產		189,564	–
預付租賃土地款項		–	156,263
商譽		2,587,929	2,592,25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812,346	863,647
衍生金融工具		–	12,553
其他非流動資產		58,384	16,228
		<u>4,334,455</u>	<u>4,303,415</u>
流動資產			
存貨		278,921	294,48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709,215	651,498
合約資產		39,451	37,157
預付租賃土地款項		–	4,432
預付款項及按金		44,041	46,205
本期稅項資產		8,824	13,007
衍生金融工具		12,234	–
已抵押銀行存款		6,900	6,896
銀行及現金結餘		932,466	1,270,781
		<u>2,032,052</u>	<u>2,324,464</u>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u>127,221</u>	<u>127,434</u>
流動資產總額		<u><u>2,159,273</u></u>	<u><u>2,451,898</u></u>
資產總額		<u><u>6,493,728</u></u>	<u><u>6,755,313</u></u>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權益		
股本及儲備		
股本	9,290	9,290
儲備	<u>3,781,419</u>	<u>3,654,70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3,790,709</u>	<u>3,663,990</u>
非控制性權益	<u>333,436</u>	<u>324,773</u>
權益總額	<u>4,124,145</u>	<u>3,988,763</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397,913	1,762,292
衍生金融工具	-	4,458
租賃負債	21,294	-
遞延稅項負債	<u>4,916</u>	<u>12,147</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424,123</u>	<u>1,778,89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726,765	909,005
合約負債	461	5,084
本期稅項負債	17,392	25,952
銀行借款之流動部分	1,147,246	-
衍生金融工具	12,922	17,496
租賃負債	<u>10,608</u>	<u>-</u>
	<u>1,915,394</u>	<u>957,537</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直接 相關的負債	<u>30,066</u>	<u>30,116</u>
流動負債總額	<u>1,945,460</u>	<u>987,653</u>
負債總額	<u>2,369,583</u>	<u>2,766,550</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u>6,493,728</u></u>	<u><u>6,755,313</u></u>
流動資產淨值	<u><u>213,813</u></u>	<u><u>1,464,245</u></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u>4,548,268</u></u>	<u><u>5,767,660</u></u>

附註：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報告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影響政策之應用，以及按本期間截至報告日期為止基準呈列之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報告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差異。

中期財務報告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附註摘要。該等附註包括對理解本集團自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以來之財務狀況變動及表現有重大影響之事件及交易之說明。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詞共同地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之完整財務報表之全部必需資料。

2. 主要會計政策

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須與二零一八年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除應用附註2所披露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與其業務有關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除如下所述者外，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期及／或以往會計期間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詮釋或修訂。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就承租人引入資產負債表內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因此，本集團作為承租人以使用權資產反映其使用相關資產及租賃負債反映其作租賃付款之義務。

本集團採用簡化過渡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無重列首次採納前一年的比較金額。

(a) 租賃定義

此前，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根據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以確定安排是否租賃或包含租賃。本集團現根據租賃新定義評估合約是否租賃或包含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是租賃或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選擇應用實際權宜方法繼續沿用交易為租賃之評估。其僅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先前確認為租賃的合約。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4號未確認為租賃的合約不會重新評估。因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租賃定義僅適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的合約。除非隨後變更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否則不會重新評估此類合約。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租賃辦公室及工廠物業。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先前根據其對租賃是否已轉讓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作評估，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然而，本集團已選擇不就任何低價值資產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本集團對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一項使用權資產及一項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及其後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若干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乃按直線法於資產可使用年期與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折舊。

租賃負債按租賃開始日期時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並使用租賃內含利率貼現，或倘利率無法確定，則使用本集團的增量借貸利率計算。一般而言，本集團使用其增量借貸利率作為貼現率。

租賃負債其後按租賃負債的利息成本增加及按已支付租賃款項減少。當由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起的未來租賃付款變動、剩餘價值擔保項下預期應付金額估計變動、對購買或延期權是否合理確定行使或終止權是否合理確定不予行使的評估變動（如適用），則重新計量。

本集團已運用判斷釐定其為承租人的租賃合約（包含重續權）的租賃期。對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行使有關選擇權的評估會影響租賃期，其對於已確認的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金額亦有重大影響。

已確認的使用權資產與以下類型資產有關：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	38,724	31,462
土地使用權 (附註)	160,695	158,102
	199,419	189,564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租賃土地之預付款項分類為預付租賃土地款項。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預付租賃土地款項的流動及非流動部分分別為4,432,000港元及156,263,000港元，已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過渡

本集團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將其辦公室物業及工廠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於過渡時，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而言，租賃負債按餘下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並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增量借貸利率貼現。使用權資產會按以下任何一種方式計量：

- 彼等的賬面值猶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開始日期已應用，並使用承租人於初次應用日期的增量借貸利率貼現 – 本集團為其最大物業租賃應用此方法；或
- 與租賃負債相等金額，會因應任何預付或預提租賃款項的金額作調整 – 本集團對所有其他租賃應用此方法。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時使用以下實際權宜方法。

- 對於租賃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採納豁免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及負債。
- 在初始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不包括初始直接成本。
- 倘合約包含延長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於事後釐定租賃期。

(c) 對財務報表的影響

過渡之影響

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確認額外使用權資產及額外租賃負債。會計政策變動對以下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增加/(減少))的項目影響概要如下。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	
使用權資產	199,419
預付租賃土地款項	<u>(160,695)</u>
資產總額	<u>38,724</u>
負債	
租賃負債	<u>38,724</u>
負債總額	<u>38,724</u>

於就過往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時，本集團採用了於首次應用日期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貸利率。加權平均承租人的增量借貸利率為4.7%。

經營租賃承擔與租賃負債的對賬載列如下：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42,465
按相關增量借貸利率貼現的租賃負債	39,207
減：確認低價值資產的豁免	(483)
	<u>38,724</u>
其中包括：	
流動租賃負債	11,148
非流動租賃負債	27,576
	<u>38,724</u>

報告期間的影響

因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就過往被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而言，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確認使用權資產31,462,000港元及租賃負債31,902,000港元。

此外，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租賃而言，本集團已確認折舊及融資成本，而非經營租賃開支。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確認折舊費用5,722,000港元及來自該等租賃的融資成本795,000港元。

3.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從事卷煙包裝印刷業務。

4. 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利息收入	(8,810)	(7,177)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26,388	132,275
銷售存貨成本	815,285	849,458
折舊及攤銷	43,347	41,43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512	(288)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及預扣稅項		
— 即期	77,707	61,902
— 上年度撥備超額	(2,771)	(63)
其他遞延稅項	(5,771)	(343)
	<u>69,165</u>	<u>61,496</u>

由於本集團在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所得稅乃根據中國有關所得稅法律和法規按法定所得稅稅率計提撥備。

6.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報告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溢利約187,84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164,109,000港元)及報告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約929,047,000股(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929,047,000股普通股)計算。
- (b) 因購股權行使價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使得本公司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c) 基礎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報告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基礎溢利(按固定貨幣基準)196,92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185,943,000港元)及報告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約929,047,000股(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929,047,000股普通股)計算。

7. 股息

- (a) 中期期間應佔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宣派中期股息每股8.1港仙 (二零一八年：8港仙)	75,253	74,324
宣派特別股息每股4港仙(二零一八年：無)	37,162	—
	<u>112,415</u>	<u>74,324</u>

報告期間之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於期末並無確認為負債。

(b) 上個財政年度應佔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批准並已於中期期間派付之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 每股6.4港仙(二零一八年：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每股7.3港仙， 已批准並已於中期期間派付)	59,459	67,820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賒帳期一般介乎一至三個月。本集團致力持續嚴格控制未償還應收款項。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查過期結餘。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之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至30日	202,180	182,348
31至90日	214,959	150,055
超過90日	68,466	74,913
貿易應收款項	485,605	407,316
應收票據	52,667	147,163
其他應收款項－聯營公司	147,573	83,778
其他應收款項－其他	23,370	13,241
	709,215	651,498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至30日	169,699	287,766
31至90日	192,168	243,664
超過90日	153,340	138,958
貿易應付款項	515,207	670,388
應付票據	61,488	48,699
應付股息	10	10
其他應付款項	150,060	189,908
	726,765	909,00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中國煙草行業

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中國卷煙銷售持續改善。卷煙銷量與銷售額分別增長1%及6%。這表明銷售的卷煙產品組合不斷改善。值得注意的是，這是通過引入新牌號來實現的，這些新牌號通常銷售定價較高，從而彌補了現有牌號銷量下降的影響。與去年類似，卷煙銷售增長基礎廣泛，因為大多數頂級品牌均錄得銷售增長。

本集團表現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呈報營業額輕微下降2.8%，這主要是由於人民幣兌港元貨幣貶值所致的影響。按固定貨幣基準計算，營業額與二零一八年同期相比增長3.7%。

與去年相比，本集團的毛利率及經營開支也保持在穩定水平。撇除本集團以港元計值的借款產生的匯兌差額，及按固定貨幣基準計算，本集團的基礎溢利較去年上半年增加5.9%。

董事會已向股東宣派每股8.1港仙的中期股息及每股4港仙的特別股息。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營業額由1,215,000,000港元下降2.8%至1,181,000,000港元，主要由於人民幣兌港元貶值。按固定貨幣基準計算，與先前的相應期相比，營業額將增長3.7%。這一增長主要是由於中國煙草市場普遍改善，致使本集團現有業務錄得內部增長，以及各種新產品及市場錄得額外貢獻。

毛利

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整體毛利率為31%，較去年同期輕微上漲。該提升來自產品組合普遍改善，因較高端產品的表現優於其他產品。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匯兌收益、利息收入及加工費收入，為32,6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7,900,000港元)。增加乃主要由於在報告期內，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加工工作較多，而本集團以港元計值的借款確認匯兌收益為3,200,000港元。

經營成本

由於管理層在控制成本及開支方面的努力，營運成本(包括銷售、營銷、分銷及行政支出)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113,900,000港元減少2,600,000港元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111,300,000港元。

其他經營開支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其他經營開支為由於人民幣兌港元貶值，本集團以港元計值的借款產生的匯兌虧損。於報告期內並無該等匯兌虧損，導致其他經營開支大幅減少。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因市場利率上升而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38,000,000港元上升至本報告期間之40,900,000港元。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34,2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41,5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雲南僑通包裝印刷有限公司的業績改善所致。

稅項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團的實際稅率為24.2%，與去年同期相若。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187,8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164,100,000港元增長14.5%。除去匯兌差額及按固定貨幣基準，本集團的基礎溢利由185,900,000港元增長5.9%至196,900,000港元。該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現有業務的內部增長所致。

分部資料

於報告期間，絕大部分營業額來自卷煙包裝印刷。

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為6,494,000,000港元，總負債為2,370,000,000港元，分別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262,000,000港元及397,000,000港元。總資產及負債總額減少主要由於報告期內，部分現金用於償還本集團的銀行借款。

借款及銀行信貸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計息借款總額約1,545,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62,000,000港元），較去年年底減少217,000,000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以現金償還銀行借款，以減低整體貨幣風險所致。

絕大多數計息借款均為無抵押、以港元計值及按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計息借款總額之到期日列載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第二年	1,147,246 397,913	– 1,762,292
	1,545,159	1,762,292
減：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款項 (於流動負債列示)	(1,147,246)	–
十二個月後到期償還款項	397,913	1,762,292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已承諾但未動用的銀行信貸額為450,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0,000,000港元）。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資產淨值4,124,000,000港元，包括非流動資產4,334,000,000港元、流動資產淨值214,000,000港元及非流動負債424,000,000港元。

總資產負債比率（以計息借款總額除以權益之百分比計算）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44%下降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37%。總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償還銀行借款，以降低本集團的整體貨幣風險所致。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獲授銀行信貸而抵押予銀行之資產帳面值約為7,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00,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作出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為87,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4,000,000港元)。

營運資金

流動比率由去年年底之248%下跌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111%。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於一年內到期償還的銀行借款已在報告期間由非流動負債被重分類為流動負債。

外匯風險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之業務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而所有銀行借款則以港元計值。

本集團因其銀行借款而承擔港元相關外匯風險。報告期內，本集團與金融機構訂立交叉貨幣掉期(「交叉貨幣掉期」)協議，以對沖以港元計值的銀行借款產生的外幣風險。除交叉貨幣掉期安排以外，本集團概無任何未償還衍生金融工具或對沖工具。管理層將密切監察其貨幣及利率風險，以便在適當時實施適當的對沖政策，以盡量減低該等風險。

財資政策

本集團對財資及融資政策取態審慎，集中於風險管理及與本集團相關業務有直接關係之交易。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薪酬政策及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聘用1,891名全職僱員。報告期間之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126,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2,000,000港元）。本集團之薪酬政策與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年報所披露者一致。

前景

中國煙草市場繼續保持其去年的勢頭，並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實現了令人滿意的增長。預計這種增長將在下半年繼續。國家煙草專賣局自其現任局長上任以來一直採用「三大戰略」，為中國煙草行業推廣大型市場、大型企業及大品牌。我們預計未來會有更多的品牌整合，這將有利於像我們這樣的大型煙草包裝公司。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經營業績較去年持續改善。在更有利的市場環境下，管理層對本集團未來的前景持審慎樂觀態度。管理層將繼續通過有機方式努力實現增長，同時通過精簡業務流程來降低成本和費用。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維持穩健。因此，董事會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每股8.1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4港仙。

面對挑戰重重的營商環境，本公司謹此再次感謝我們的股東及其他持份者對管理層的鼎力支持。

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向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六日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宣派報告期間的中期股息每股8.1港仙（二零一八年：每股8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4港仙（二零一八年：無）。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或前後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及登記手續

為確保股東可享有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本公司之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四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六日（星期五）（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及登記手續。於此段期間內，本公司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之過戶或登記。如欲符合享有報告期間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之資格，所有本公司之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當之過戶表格須不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之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持續致力達致高務實標準之企業操守，且重視其企業管治程序及制度，以確保提高透明度、問責性及保障股東利益。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內已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鄭基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歐陽天華先生及胡俊彥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實務，並已與編製報告期間之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高級管理人員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項。審核委員會並無對本公司採納之會計處理方式有任何異議。報告期間之中期業績為未經審核，但應審核委員會之要求，本公司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相關服務準則第4400號「接受委聘進行有關財務資料的協定程序」進行若干協定程序。核數師進之協定程序並不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所指之受委聘進行核證，故核數師並不就本公司之中期業績作出任何保證。審核委員會於審閱報告期間之中期業績時，已考慮上述「協定程序」之結果，有關業績亦經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批准刊發。

承董事會命
澳科控股有限公司
非執行主席
曾照傑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非執行主席曾照傑先生；執行董事葛蘇先生及廖舜輝先生；非執行董事Jerzy Czubak先生及Michael Casamento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基先生、歐陽天華先生及胡俊彥先生組成。